

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函

會址：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11
電話：(05)5354088
傳真：(05)5332336
E-mail：ylcm@seed.net.tw
聯絡人：江佩容

受文者：本會會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2月3日
發文字號：(109)雲縣中醫邦字第015號
速 別：
附 件：乙件

主旨：轉知檢送雲林縣醫療院所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民眾
處理流程1份，請 查照。

說明：依據雲林縣衛生局109年1月22日雲衛疾字第1090001426
號函辦理。

理事長黃上邦

檔 號：

109年1月21日

保存年限：

收字第030號

雲林縣衛生局 函

機關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府文路34號
聯絡人及電話：蕭鈺穎(05)5345811轉240
傳真電話：(05)5351270
電子郵件信箱：yls912@ylshb.gov.tw

640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211號6樓之10

受文者：雲林縣中醫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雲衛疾字第1090001426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雲林縣醫療院所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民眾處理流程1090121.docx)

主旨：為因應目前中國大陸武漢地區發生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請貴單位轉知所屬協助載送無法自行前往之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個案，需穿戴完整防護裝備，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109年1月17日疾管感字第1090500037號函辦理。
- 二、相關防護請參考該署新增「緊急醫療救護人員載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病人感染管制措施指引」，以提供執勤救護人員載運嚴重特殊性傳染性肺炎之病例時運用。
- 三、本指引提供現階段含括「風險評估」、「個人防護裝備」、「手部衛生」、「呼吸道衛生/咳嗽禮節」、「載運病人時」、「救護人員健康監測與管理」與「救護車清消」等感染管制建議，未來將視疫情發展及相關科學實證資料適時進行必要的修訂。
- 四、相關指引及教材等公布於該署全球資訊網(>傳染病與防疫專題>醫療照護感染管制>醫療機構感染管制措施指引項下。
- 五、檢附本縣醫療院所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民眾處理流

程。

正本：雲林縣消防局、本縣轄內各醫院、社團法人雲林縣牙醫師公會、社團法人雲林縣醫師公會、雲林縣中醫師公會、雲林縣診所協會

副本：本局醫政科、本局衛生企劃科、本局藥政科、本局食品衛生科、本局保健科、本局檢驗科、本局行政科、本局會計室、本局政風室、本局人事室、本局稽查組、本局疾病管制科

局長曾春美

裝



訂

線

雲林縣醫療院所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民眾

處理流程

制定日期 109.01.21

民眾至醫療院所就醫

醫護人員對就醫個案了解(TOCC)

1. 旅遊史: 發病前 14 日內到過中國地區^{u1};
2. 職業: 導遊、醫護人員、台商及其他
3. 接觸史: 四周有人曾去過中國武漢華南海鮮市場、該地區醫療院所或曾接觸來自武漢*有發燒及呼吸道症狀人士
4. 群聚史
5. 症狀詢問:
至中國大陸武漢地區回國 14 天內具下列任一個臨床條件
(一)發燒($\geq 38^{\circ}\text{C}$)且有呼吸道症狀。
(二)臨床、放射線診斷或病理學上顯示有肺炎。

否

一般醫療處置

是 (請民眾戴上外科口罩移於專屬區域(如:負壓或通風處等待)和其他就醫者區隔,並於病人離開後執行消毒工作^{u2}。

應變醫院或指定隔離醫院^{u3}
醫療院所通知本局(防疫專線
05-5345811)

一般醫院(無負壓隔離病房)和診所

經醫師評估:

- *可自行前往不可搭乘大眾交通工具,並轉告之轉診醫院相關旅遊史。
- *無法自行前往由就醫單位協助撥打 119 協助載送個案轉院並通知本局(防疫專線 05-5345811)

1. 應變醫院或指定隔離醫院^{u3}: 備妥防護裝備及隔離動線^{u4}。
2. 疑似個案先送至負壓隔離病房進行後續採檢及送驗,個案確診為陽性,再由疾病管制署南區指揮官裁示就地隔離或轉院。

註 1: 有關特殊不明肺炎之疫情資料隨時更新中,請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查詢。

註 2: 環境消毒以 1:100(500ppm)含氯漂白水擦拭門把、桌面、扶手等接觸的表面,若有患者之體液、分泌物等須以 1:10(5000ppm)消毒。相關環境消毒細節,請依循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醫療機構因應武漢不明原因肺炎感染管制措施指引」環境消毒章節辦理。

註 3: 本縣傳染病應變醫院為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 05-5323911, 隔離醫院包含中國醫藥大學北港附設醫院 05-7837901、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 05-5332121、天主教若瑟醫療財團法人若瑟醫院 05-6337333、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雲林基督教醫院 05-5871111、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 05-6915151。

註 4: 因應不明原因肺炎疫情,醫療照護及協助病人或接觸者就醫、病人轉運等工作人員,個人防護裝備建議,請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告之「醫療機構因應武漢不明原因肺炎感染管制措施指引」辦理。